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和2016年1月15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四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存量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该事项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内有效。（详见2015年12月31日与2016年1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5-112】号和【2016-005】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分别向渤海银行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城北支行、中信银行华林支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购买渤海银行福州分行理财产品1情况

-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S16011]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 4、投资金额：40,000万元
- 5、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其结构性衍生产品部分与3个月期美元计伦敦同业拆借利率挂钩。
- 6、结构性存款预期收益：
预期收益率按以下两种情况分别确定：
 - （1）如果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 9.5%，则客户预期收益为：3.76%/年；
 - （2）如果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大于 9.5%，则客户预期收益率为 0.300%/年，即当期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

7、产品收益计算期限：273 天（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

8、分配日：实际到期后 3 个工作日内。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渤海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购买渤海银行福州分行理财产品 2 情况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S16010]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投资金额：4,000 万元

5、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其结构性衍生产品部分与3个月期美元计伦敦同业拆借利率挂钩。

6、结构性存款预期收益：

预期收益率按以下两种情况分别确定：

（1）如果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 9.5%，则客户预期收益为：3.63%/年；

（2）如果挂钩标的的期末价格大于 9.5%，则客户预期收益率为 0.300%/年，即当期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

7、产品收益计算期限：90 天（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6 年 4 月 20 日）

8、分配日：实际到期后 3 个工作日内。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渤海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购买中国建设银行城北支行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年第一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购买理财产品金额：7,000 万元

5、理财期限：107天（2016年1月26日至2016年5月12日）

6、投资范围：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含直接投资、通过信托计划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各类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以及其他监管机构允许交易

的金融工具。

7、预期收益：3.40%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购买中信银行华林支行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步步高升4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开放型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0万元

5、理财期限：365天（2016年1月18日至2017年1月17日）

6、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投资于现金、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存单/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人民币利率掉期、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受益凭证、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信贷资产、信托贷款、委托贷款、应收债权、债权收益权、信托受益权、特定资产收（受）益权、票据类资产、委托债权等等投资工具。

7、预期收益：3.80%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除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规定外，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设专人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并跟踪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董事长及公司证券部，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将对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保护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公告日，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未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元月二十二日